

東北事變之由來

日本之海
陸並進

一、日本之大陸政策 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，其對外侵略，向分南進北進兩派。南進以台灣爲基礎，經營南洋羣島，至於澳大利亞，謂之海洋政策。北進以朝鮮爲基礎，經營滿洲蒙古，至於中國全部，謂之大陸政策。自中日戰爭以後，日本割台灣，據澎湖，遂樹立海洋政策之基礎。日俄戰爭以後，日本租旅大，併朝鮮，又樹立大陸政策之基礎。惟由台灣南進，則與美屬菲律賓之利益相衝突。由加羅林羣島南進，又與英屬澳大利亞之利益相衝突。由雅浦島南進，又與荷屬南洋羣島之利益相衝突。荷蘭爲永世局外中立國，若相逼太甚，足以引起國際交涉。英美海軍，各超出日本五分之二以上，日本又非其敵手。況北呂宋之新舊軍港，先後告成；新加坡之大軍港，行將竣工，皆有敵對日本之勢。故日本舉國一致主張，對海洋政策，取緩進主義。對大陸

海洋政策
走不通了
急轉大陸

政策，取急進主義。我東北風雲，從此緊急矣。

二

一、日本領土之擴張，與我國之損失。在明治以前，日本固有領土，僅本州四國九州蝦夷四島，面積共十四萬餘方哩，約當我國三十分之一。其後於光緒五年，（一八七一年）佔我琉球，增加面積九百萬方哩。光緒九年，（一八七五年）以我南庫頁島，向俄換得北千島羣島，增加面積六千餘方哩。光緒二十一年，（一八九五年）又割我台灣澎湖，增加面積一萬三千餘方哩。光緒三十一年，（一九〇五年）又割庫頁島南部，增加面積一萬六千餘方哩。宣統元年，（一九一〇年）併我朝鮮，又增加面積八萬二千方哩。民國八年，（一九一九年）巴黎和會告成，又代管太平洋中赤道以北之德屬羣島，增加面積一千方哩。今日本全國總面積，共計二十六萬餘方哩，較明治以前，幾增加一倍，約當我國十六分之一。然除千島及德屬羣島以外，凡庫頁島朝鮮琉球台澎諸

共十一萬九千方哩

地，計十一萬九千方哩之面積，皆我國固有領土也。若就日本現有疆域，以百分計之，其原有領土，佔百分之五十四；擴張領土，佔百分之四十六。此四十六分之中，屬於俄德者僅百分之四，屬於我國者佔百分之四十二。是日本之對外發展，無論南進北進之結果，皆以侵略我國領土爲鵠的也。

三、日本封鎖亞東大陸之五海峽 日本地域狹而長，能以五海峽，封鎖亞東。所謂五峽者：一曰台灣峽，足以封鎖我國東海與南海間之交通。二曰朝鮮峽，足以封鎖我國東海黃海與日本海間之交通。三曰津輕峽，足以封鎖日本海與太平洋間之交通。四曰宗谷峽，五曰韃靼峽，足以封鎖日本海與鄂霍次克海之交通。台灣海峽，闊僅一百四十哩，日本關軍港於峽中之馬公，西距我廈門一百零八哩，軍艦五時可達，爲福建省最大之隱憂。朝鮮峽，（對馬島之西，爲朝鮮峽，其東爲對馬

馬公軍港
爲福建省
之隱憂

朝鮮峽設
備最鞏固

日本海軍
能於三十
小時以內
封鎖我國
各海口北

四

峽，此係包括兩峽而言）闊僅一百二十哩，峽西有鎮海軍港，峽中有對馬島之竹敷軍港，峽東有馬關要塞，峽之東南有佐世保軍港。四面設險，號稱日本最鞏固之海峽焉。輕津海峽，闊僅四十哩，峽北有函館軍港，峽南有大湊軍港，設備亦極周密。宗谷韃靼二峽，因冰期較長，船舶往來較少，故無須軍港之設備，有軍艦游弋其中，足資防守。總之亞東大陸，一旦與日本國有軍事行動，日本海軍，能於五小時封鎖台灣朝鮮輕津三峽，使亞東大陸，不得與太平洋通聲氣。其佐世保海軍鎮守府，正對我長江口，北至我青島，南至我象山港，皆不過五百哩，能於三十小時之內，派遣艦隊，封鎖我國台灣海峽以北之沿海各口，使我國海面交通，立時斷絕。此為日本海軍界數十年來對於中國海上之規劃，迄今隨時可以實現也。

四、日本對華侵略之五個勢力圈 日本對我國內部之侵略，就地域而論